

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5 年 9 月 28 日 14:30

结束时间：2015 年 9 月 28 日 17:30

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9 月 23 日， -

2. 本公司董事长张庆敏；董事：丁凤琴、张衡、郭敏、顾志敏、赵宝、张义顺；监事：李玉红、赵宇、宋力；高级管理人员：张庆敏、丁凤琴、张衡、郭敏、马林、史林英；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：张衡。

3.

(七)会议地点：无锡新区震泽路 18 号国家软件园金牛座 A 栋 6 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《关于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，经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公司拟解除于 2015 年 2 月 2 日签署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《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，经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公司拟聘请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承接主办券商，并为之签署《持续督导协议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3、审议《关于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》

审议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的

公司《关于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》。

该报告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代理人身份证；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5)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5年9月25日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无锡新区震泽路18号无锡软件园金牛座A栋6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公司地址：无锡新区震泽路18号无锡软件园金牛座A栋6层

邮政编码：214028

联系电话：0510-85385788

传真：0510-85385798

联系人：张衡

(二)会议费用：0

(三)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第一次会议决议

无锡众志和达数据计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9月11日